

世间的盐

高军 / 著

我们活在世上，不过想生活能有趣些

中国华侨出版社



《世间的盐》是高军（豆瓣网名：风行水上）出版的第一本书。他笔下的人与故事充满智趣。他有敏锐的触觉，观察细致入微，将日常的所见所闻，描摹得生动有趣。他俚俗掌故、吃喝玩乐、行走见识、家常咸淡、邻里小事，什么都可以拿来写，什么都可以拿来说；他似乎没有什么胆怯的东西，抓过来了就是十分有趣的见识；他兴味起落、挥笔飞白，都是文章，热闹里头自有真意趣在。

《世间的盐》其顺其自然的闲话文体，倒出来的是五味俱全。几句随意漫谈，或让你捧腹大笑，或勾起你温情回忆，或让你大呼人间有爱，或让你唏嘘不已，或引你念起旧情人，或使你释怀旧恨……高军的文字嬉笑怒骂、娇嗔痛哭，皆智趣。

“风行水上，自然成文。”用来形容高军的文字，再恰当不过。

豆瓣网读者评论

风行水上的一脉可以追溯到远至魏晋时期《世说新语》的“人物品藻”，近可到汪曾祺的民间志，这一脉写人注重其“奇”、“怪”，看起来非常地有意思。
—— 浮尘录

风老师要市井气的时候有市井气，要禅意的时候有禅意。
—— 马二

风老师是我豆瓣上最崇拜的人，文章生动有趣、雅俗共赏，不管放在书架、床头、马桶盖上……都是一本吸引人的读物啊。
—— 野蛮大坏猫

近来我听风行水上的故事真是听得也有些个上瘾了，不读“荷花淀派”的文字亦有许久了，孙犁那一脉清新隽永、老辣练达的文字似乎是新得传人了。
—— 子夜闲读

建议上架：随笔/散文

ISBN 978-7-5113-2039-1



9 787511 320391 >



铁葫芦

定价：32.00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间的盐 / 高军著.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2.5

ISBN 978-7-5113-2039-1

I. ①世… II. ①高… III. ①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51223 号

●世间的盐

著 者: 高 军

出 版 人: 方 鸣

责任编辑: 王亚丹

封面设计: 石 婧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8 字数: 150 千字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3-2039-1

定 价: 32.0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发 行 部: (010) 82068999 传 真: (010) 82069000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自序

我是一九六八年生人，高中未毕业。高一的时候因为帮一个同学打架，被学校开除了。第一份工作蛮体面的，是银行出纳，但因为数不过来钱（先天不大识数）被领导婉劝换份工作，说不然你早晚会被关到白湖农场去。后改行做野外测量（我专管看水准仪、经纬仪，另一个人记数据），一直做了五年。五年后辞职做小生意，卖过服装，开过饭店，干过装潢，摆过地摊，卖过盗版光盘，做过漆匠，摆过象棋残局，在江苏无锡、苏州一带卖过行画，杂七杂八有好几十种吧，都没有修成正果，其间没有间断画画、写字、读书。读书也没有系统，端看手边遇到的是什么书，拿起来就看，也没有起差别心，《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寒冬夜行人》、《去年在马里昂巴德》、《史记》、《知音》、《中国烹饪》都还能克化得动。后从事书法教学至今。

写点东西是因为学电脑打字，五笔输入法要背字根，要练，觉得枯燥，就写点有情节的东西自己看看，大约跟一个人看黄片一样，不满意老是看妖精打架，想在精神层面升华一下，于是加了一点情节和音乐在里面，终于上升成三级片了。我在豆瓣原先有一个帐号，后被注销，就一直没写了。后又注册了一个帐号叫风行水上，大约是名字起对了，就忽然写得勤快起来。这一两年来画画、写字之余就写一点，陆陆续续写到现在，一看吓一跳，怎么这么多废话！这些时间都去造假画子，八大山人、石涛也能造好几十张了。

我对码字也没有什么雄心壮志，纯粹是因为自己喜欢，很单纯的喜欢，跟喝酒、抽烟、行脚、闲聊、发呆无差别。我记得过去中国有几位作家到国外去，外国的作家就问他们：“你为什么要写作？”其中一个中国作家回答：“为人民写作。”也许他自己真是那么想的，我们不能诛心。外国作家又逼问一句：“人民犯错了怎么办？”这人觉得不好理解，怎么可能呢？人民怎么可能犯错呢？这是他常识里没有的事情。其实写作是一件很个人的事情，只是因为想写，并没有什么具体的目的，或者具体为哪一个人去写，并不像致富指南之类如《老母猪产后饲养》、《切花栽培》、《狐狸饲养一百问》那样有具体的受众。

现在真要出书了，我有二怕：一怕对不起花钱买书的人，另外一个怕对不起树，纸是树做的。陶弘景有一首诗《诏问山中何所有赋诗以答》：山中何所有，岭上多白云。只可自怡悦，不堪持寄君。我写的文字大致属于只可怡悦的性质，诸位看官，见笑见笑。

目 录

鼓浪屿丐帮圆桌会	1
电风扇	1
余教授	3
春风化雨	4
江西疯子	6
扬州乞丐	7
老刘和他的猫	9
放鹰	11
火烧云	12
武功	14
鼓浪屿丐帮圆桌会	16
留得枯荷，静听雪声	17
假如明天来临	18
不合时宜的爱情	20
不合时宜的爱情	20
我说了，他就会杀人	21
中医世家（一）	23
中医世家（二）	24
上北京	25
倒霉大爷	26
来自巴厘岛的纪念	27
外国人在合肥	29
西瓜谱	31
猫头鹰会歌唱	31
西瓜谱	32
爱猫大老黄	33
护城河里的水鸟	35
鸟鸣涧	36
给牛把尿	37
我拿蚊子没有办法	39
飞机	39
奎湖	40
江边纪事	41
一地鲜花	46
冰弦	46
一地鲜花	47
齐白石画白菜	48
黄宾虹的画室	50
粹然儒者——龙士先生	51

如此狂暴的灵魂.....	53
巴黎还有好人.....	55
俱胝一指.....	57
海匪扛走了妙玉.....	59
海匪扛走了妙玉.....	59
王八拳考订.....	60
淡巴菰.....	61
且将新火试新茶.....	62
江南贡院.....	63
穿越.....	64
睡觉.....	65
味觉.....	66
无聊才读书.....	68
金不换.....	70
跟你那个朋友说：不要写了.....	71

鼓浪屿丐帮圆桌会

电风扇

秦大伯本名叫秦根生。他是一个了不起的发明家。他在回忆年轻时代时，不会因为虚度时光而感到悔恨，也不会因碌碌无为而羞愧！他把年轻时最好的时光都投入到制造电风扇的事业当中去了。他制造出本大院第一台电风扇，而且也可能是我们东市区的第一台风扇（工厂排风扇和鼓风机除外），就体积和排风量而言，至今没有哪个风扇能刷新他的纪录。

在我小的时候，电风扇还是个稀罕物儿，对我的长辈而言，这东西就更神圣了！合肥四城中除了华侨饭店和长江饭店有几台风扇之外，没有其他地方有风扇了。就这几台风扇还是饭店从上海带来的，华生牌，在饭店顶上悠悠转动着，把本城土著居民们的头都转晕了。这两家饭店都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从上海内迁到合肥来的，一般重要会议开会住宿的客人一般都安排在那里住，最重要的原因——他们有风扇！一般老百姓别说看见电扇，连听也没听说过。土产日杂店里有卖铁扇公主的芭蕉扇，三河的羽毛扇、油纸扇、团扇、折扇，还有一种草编的通草扇子，软软的，扇出来的风带点植物的清香。讲究的女人有一把杭州王星记的檀香扇，晚上洗澡在盆里滴几滴花露水，洗完后换了拖鞋出来，坐在竹靠椅上，拿一把小檀香扇也不知是扇风还是看晚上天上出星星，怔忡半晌，顾盼生姿。她在等天上起凉风！可凉风老也不来，蝙蝠倒是在天上飞来飞去。坐不了一会儿，该美人的妈就喊：“妮娜！这天当真就热死人了么？这么个大姑娘躺在外面成什么样子！你给我回来！”“我那良人啊！你躺在竹椅上，如同狐狸盘在香草山上。”小秦收回他那一双毒眼，心里暗自叹道。妮娜在盛暑中的煎熬让秦大伯——那会儿还是小秦——看得心如刀绞。他想为他暗恋的马妮娜发明一样东西，实实在在的，不玩虚的，这个东西一定是惊天地泣鬼神的，不然不干！

这个东西就是一把巨大的扇子，第一能造福马妮娜，给她一个不能不出来的理由；第二能造福我们全枪械修理所大院。小秦不缺少动手能力，他车、钳、铣、刨全能。手巧，连钢精锅都能敲出来，我家有个很精巧的储物盒就是他敲的。他先是到图书馆查书，所有和扇有关的书都看。第一个设计思维是停留在铁扇公主的芭蕉扇子上。他想做大，在我们这个院子上空架设一条单轨，然后用根轴带动这把大扇子在院子的上空做往复运动，来搅动空气产生风力，风力朝向是马妮娜的闺房。这种风力大倒是足够大，但这涉及一个减速问题，如果这个问题不解决好，这个巨大的扇

叶会不会破空而去，直接把马妮娜家的房子撞翻，把马妮娜一分为二？他一想到此处，不由得暗咬手指。这个人虽然动手能力很强，在计算上却是短板。一切科学的基础在于数学，万一计算不好，这把风扇在运行中失去控制，将会死伤无数的。

况且这个神启来源于街口“红霞日杂店”几个大妈的推陈出新。这五个大妈都胖，一个叫张风琴，一个叫许仙翠，一个叫王大芳，还有的就不说了吧，都是些村俗的名字。她们都长着两个奶，亚赛岳云的一对擂鼓瓮金锤。人胖就都怕热，在没有顾客的时候

她们就把衣服下摆撩开，拿大蒲扇往里面鼓两把风。梨园行的人都知道，“武扇肚，文扇胸，媒婆扇后脖颈子”。她们学的是武行！

她们拿店里的废纸箱做了一块巨大的推板，悬在屋上，用绳牵引，纸箱板在空中做往复运动，以产生风力，店内人等轮换拉绳。长夏无事，中午吃过饭，街上热成洪炉一样，除了偶尔听到一两声驴叫和蝉鸣，街上基本没了活物。店里胖大婶们横七竖八地倒成一片，跟发生了命案似的。屋顶上纸板如鬼魅一般地来来回回，一个大妈横仰在一懒凳上问：“买什么呀？”手里牵个不停。

这种风扇可以在电影《包氏父子》中看得到。包国维的爹知道儿子喜欢抹发蜡，自己又

买不起，只好到理发店里去讨——他儿子要抹一种叫“司丹康”的发蜡。开理发店的就有这么一具古老的风扇，一个小徒弟牵着来回鼓风。老秦这个发明思路一提出来，就遭到全院人的极力反对，认为这个东西会对人的生命造成威胁，还不如用蒲扇。谁听说过人被蒲扇扇死的？后来一个老修理工冯歪嘴说他：“你到华侨饭店去看看，看人家真正的电扇是什么样子又不犯法。等你看了，回来我们再想办法做！”旁边人都七嘴八舌地给他出主意，说华侨去得，你是国家主人怎么去不得？大不了不让人看，你回来就是了。

小秦抽了个休息天，跑到长江饭店和华侨饭店饱饱地看了风扇，回来直拍脑袋说：“太简单了！你说人家这脑袋怎么长的，我怎么就没想到呢？”然后指手画脚地跟人说，“电风扇就是三片叶，中间有个轴，外面有个罩罩。一转就生风，快转就风大一点，慢转就风小一点。干鸟么！早想到早做好了。”

过了没多久，小秦和枪械修理所几个好事之徒不知从哪儿弄来了一个教练机的螺旋桨，拿大板车拉来的。他们把这个螺旋桨拆了，一地的零件，然后对着图纸研究，小孩捧着碗在旁边看。他们对我们扬扬拔手，让我们走远点，别把小零件踢得找不到了。我们都怀着一种非常敬畏的心理看着他们，心里默默念道：做人当做这样的人！经过一冬一春的科研攻关，在小秦动念头做发明的第二年，我们全院老少爷们儿在夏天第一次用上非人力风扇了。

我一直记得第一次试风扇的那天黄昏，我会一直记着这个黄昏，记到死！全院老少爷们儿怀着敬神如神在的心情，早早从家里钻出来。有的人家为了抢主风口还争了几句。陈老六他爹是残障人士，在解放战争时受过伤，腿不好，只能拄拐走，公推了首席。陈老六他妈在家里搬了一个小炕桌放在当院，分别做了青椒炒肉丝、臭干子，切了两牙咸鸭蛋，红白相间，一壶烧刀子。他们家好菜不给孩子吃，就两个老的吃。他家的口头禅是：“你们吃好的日子长着呢，小孩子要识礼知道不？”你们怎么不识礼？笑话。

天上的云彩渐渐暗下去。天黑下来，先是深蓝，然后是普鲁士蓝，最后变成一种忧郁的紫罗兰色。又过了很久，升起一轮大月亮，红得跟什么似的。大院中笑语喧哗，人欢马叫的。男孩子在院中跑来跑去，时不时打哭一个。吃了亏的，不管地上有没有鸡屎，马上就仰卧在地，踢腾着双腿，不把身上滚个稀脏不算完。女孩子从家里往外搬凳子和竹椅子，往地上泼水，从家里端绿豆汤和切成块的西瓜出来。大家怀着非常激动的心情，等待那个非同寻常的时刻一吹风扇。马妮娜也从家里出来了，坐在一把小竹椅子上，把两条腿交叠在一起，巧笑倩兮！小秦打心里说：“妮娜，今天这一切，都是为你的！”他从心里伸出手来，向妮娜打了一个飞吻。

小秦他们几个把这只巨大的风扇从库房里推了出来，用大石头压在它的三角形支架上，然后高声地对乘凉的老少爷们儿说：“今天晚上我们吹风扇！因为这个风比较大，大家要有思想准备，看好自己家的孩子，别让他们瞎跑，让桨叶削到可不是玩的！”陈老六他爹说：“这一阵可热死了，不怕风大。扇死才痛快呢！送电吧！”彭南征合上电闸。彭南征是发明小组的成员。

这架风扇发出了巨大的轰鸣，一阵强风迎面扑来，飞沙走石，连地上的猫狗都被吹得斜飞起来，当时就把陈老六他爹的小炕桌给吹翻了，糊了他一脸辣椒丝。他正往下抓的时候，刚想骂娘，一看不好，妈的，这风扇不是要起飞了吧？这架风扇挣扎着要甩开身后的大石头，摇摇摆摆地往右边栽，似乎坐在眼前的陈老六他爹就是它不共戴天的仇人。陈老六他爹慌了神，双拐又捞摸不到，只好连滚带爬地闪避这个妖物。这架风扇一看一击不中，又转向左边。左边坐着冯歪嘴一家老少，一看风扇显灵了，端着绿豆汤就跑。坐在后面的马妮娜的布拉吉被吹起来了，两条大白腿一览无余，马妮娜屈着身子，拼命用手往下掩，可怎么也掩不住。这个姿态后来在梦露的电影中才得以旧梦重温。全院的人以各种姿态在半空中飞行，跟夏加尔的油画似的。凡手边能抱的东西抱住，能拽的拽住，实在腾不出手的，拿嘴叼个晾衣服的绳子也成。所有的人跟东洋国鲤鱼旗一样横着飞起来了。可在当时妮娜的白腿差点把小秦的

眼给晃瞎了，他正愣神的工夫，有个凄厉的声音在喊：“拉闸——”小秦才回过神来，飞奔过去拉了电闸。这风扇断了电后倒还静如处子，它的叶片懒懒转动几下停下来，全院的人才算落了地。几个发明家围在旁边用探询的眼神看着小秦问：“是不是转得太快了？”

这架伟大的风扇后来经过调速后，终于发挥了它电风扇的功能。它被缚在两棵法国梧桐之间，如同普罗米修斯被缚在高加索山上。它咆哮着，摇摆着，时时想挣脱身上的束缚，时而向前，时而向后，服务着院内百来号人家。到了第三年，马妮娜出嫁了，不是嫁给发明家秦根生，而是嫁给她的一个高中同学。因为丈夫在东北的部队当连长，妮娜后来就跟着随军去了。这架伟大的风扇又转了三年，最后在一阵巨大的抽搐中冒出了黑烟，叶片又转了数下，才不转了。有人喊秦根生来修，秦根生嫌麻烦，没这个心思了。当时秦根生正在谈恋爱，女的在制钉厂当会计。坏风扇就这么扔在外面上锈，秋天下雨，冬天下雪，后来就锈得不成样子。雨淋在它身上，地上就留下一摊黄水。最后不知让哪个贪小便宜的卖给收废铁的了。那两棵法国梧桐到现在还活着，身上还留着捆风扇时绳索勒的印子。

余教授

开杂货店的蔡大妈说余教授不是正经东西。蔡大妈正经，看见余教授来买香烟，正眼都不看他一下，问一下要什么烟，然后从里面扔一包给他，打在余教授的手指上。余教授在门口撕开封皮，弹出一支点上，昂然而去。他抽不出好坏。

蔡大妈在我的画室附近开了一家杂货店，里面卖烟，主要是假烟。我在那里买了好几次假烟以后就不去了。有时画室来客人了，一次性纸杯没有了，就在她那里买上一打。纸杯质量也不好，喝着喝着就软掉了，捏不上手。有一次我在那里买纸杯，碰到余教授。余教授问我：“你写书法吗？”我说：“写。”他说：“我写了一点词，哪天选首好的，你帮我抄一首，我拿去裱裱可好？”我说：“好啊。”没想到过了几天，老杨说看到余教授了，还把他写的词拿来给我看。我一看，太雷人了——全是淫词艳赋，狗屁不通的玩意儿。

后来碰到余教授，他一个劲问我：“我那个东西写得怎么样？”我只好支吾道：“还好！还好！是真情实感。”余教授说：“我天天写，我也知道我写的东西不好，文学我没有天赋，我从小就喜欢理工，到老了没事干，找了本词书一个字一个字往里填，倒也好玩！”余教授是工大退休老教授，据他自己说年轻时候做过几项研究，还获过国家专利，现在还能得钱。他搞工业自动化的，常常被企业请出去出谋划策。反正杂七杂八的不少挣钱，一个月有时能弄个两三万块钱。他也没什么爱好，原来喜欢在外面疯跑，他跟我说北跑到漠河，南跑到南洋诸岛，西到西藏看了布达拉宫，还去了西南云贵两省，全国的县跑了有一半多。

他还弄了个中国行踪表拿给我看，上面密密麻麻的芝麻点子，全是他跑过的地方。汶川地震一年以后，他特地跑去看看。我说你跑到那里看什么？房倒屋塌的。他说我看了，回来以后有个感慨：我七十多了还活着，幸福！另外哩，古人说的真不错，人生有酒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我问他你给灾区捐钱了吗？你那么有钱！他把眼翻翻说：我有病啊！除了单位集体捐的钱，我一分钱也不多掏。

余教授不是小气人，一个月花在附近的洗脚屋有万把块钱。听余教授说他自己也是苦人，刚参加工作没多久被弄成了右派，收入也没有了，老婆在家带两个儿子苦度光阴。后来两个儿子很出息，考出国了，毕业后在国外工作。前几年老太婆也死了。他说我也没啥爱好，孤独得要死。煮一锅饭，几天吃不完，馊了。儿子接他到国外去，他待了几个月，差点没急疯掉。

他说我年轻时学的俄语，没法跟人家外国老奶奶搭讪。偶尔想出个门，还得儿子写个英语牌牌捏在手心里，捏出汗也不敢丢，怕找不到家。菜也吃不惯。他说我做梦都想喝辣糊汤，吃点生煎包子。你别看我七十多岁，我胃口还不错，早上小笼包子能吃一笼。白天在家睡觉

睡多了，晚上睡不着，觉得浑身到处不合适。于是，就找了一副象棋自己跟自己下，弄得儿子也睡不好，赶紧把我打发回来了，怕我死在国外。一回来我就精神啦！我到洗脚屋美容店玩，一个月满打满算万把块钱够了。

我要钱干什么？带到棺材里去吗？洗脚屋的小姐可仁义了，陪我聊天，陪我玩，从来不嫌我絮叨。我这么大岁数能干点什么？主要就是找人聊聊天。一个人在家太孤独了，人家老头子还能含饴弄孙什么的，我没孙可弄，孙子在国外。一般没文化的老头我还真跟他们说不来。在这里好，自在。她们接客了，我就在外面帮着看看门。而且这行是吃青春饭的，挣几个钱不容易，干几年就要找个好人家嫁了。她们挣那几个体己钱留着慢慢花销。何况现在城市房子那么贵，在城里买套房子也就差不多了。

我说你这么大岁数可要悠着点，不要弄个“马上风”死球了。他听了咯咯笑着说：“我讲科学的，哪能像年轻人那样蛮干！”他说他还绘了一张表，用红蓝圆珠笔记录在高潮和低潮时心跳脉搏的变化。他从西装口袋里掏出一张表指给我看，说，你看这个红线代表的是高潮阶段的心跳和脉数，下行的蓝线是退潮后的心跳和脉数。凡事讲个科学，你不讲科学能行？不讲科学那是蛮干。他说我这个研究大学如果开课，讲个半年没问题。我说没想到你还是个金赛博士，在洗脚屋搞性学研究啊！余教授说你这是用有色眼镜在看人，其实洗脚屋的小姐有些人真不错，比如我一个人在家吃饭也不香，请了一个中年妇女来给我做做饭、洗洗衣服，开一句玩笑，就骂上了天，还要满屋追着打我。我说你肯定想非礼人家来着。余教授说才没呢，我一个正经人怎么会干那个事情。但这个妇女天天死板着脸，太丧气了！弄得像个烈女似的，我就把她给辞了。我现在天天在洗脚屋吃。早上我问几个姑娘想吃什么，想吃鱼我就买条鱼，想吃鸡我就买只鸡。我光买不做，买回来她们收拾，她们做好了喊我吃。几个人在一块吃，说说笑笑的，多开心啊！

没事了，她们在门口做十字绣，我呢，就在旁边晒晒太阳。余教授说晒太阳好，老年人要多晒晒。这还是个老贾宝玉。他又从西装的内口袋里掏出一张纸说：“你看看，我最近写的，你看可好？”因为站在杂货店墙角，我没细看，只看纸条上写了一句：山，我已成了仙！他在旁边用手抖抖，指着“山”给我解释，我说我的明白，我的明白，他接着追问：“你看我这个东西，能写出来裱裱挂家里吗？”我一边仓皇撤退，一边说：“大概行吧，啊！啊！我有个电话，我接个电话！”我边说边走。余老先生，像你这样子搞法，离成仙估计也不远了。

春风化雨

我一直很怀念我的小学老师，一个沉默而倔犟的小老太太。她是数学老师，我的班主任。虽然从小学一直到工作以后，我的数学也没有好过。我数学智商之弱可以从一件小事看出来，我在银行上过班，数不过来钱，不数不错，一数就错，银行的主任想不通还有能笨到这样的人。她把我喊到办公室里拿出一沓票子让我数，那会儿还没有百元大钞，都是十块一张的，工农兵准备走入人民大会堂。她指着钱说：“数！”我抖抖索索地数了一遍说：“七十！”她说再数。我又数了一遍，抬起头跟她说一百一。她叹了口气说：“看来你真是数字盲，你得换个工作了。”这就相当于梨园行常说的祖师爷不赏饭吃。在我换行当之前，她也沒辦法把我撵走，就天天让我坐在出纳柜台的一角点硬币，大概是本着两害相权取其轻的意思——硬币就算错还能错哪里去？银行的女同事视我为废物，对我白眼相向，现在提到还气得我一鼓一鼓的。

我上学时那真是“皮”得很。许多班级的任课老师对我都很头痛，于是我就在各个班级之间“放逐”着。甚至有时一个学期还没有结束就有老师向我下“放逐令”了：“这个学期你无论如何不能在我班上了，你不走，我走！”起因是我在下课时捉了许多蜜蜂，仔细地把

翅膀揪掉，然后用一个玻璃瓶子装起来。我上课不大听课，跟几个差生被老师撵到教室的后面，这样可以尽量减少对别的同学的危害。我上课时把装蜜蜂的小瓶子打开，用一只医用的镊子把蜜蜂的头夹住，蜜蜂的屁股对着前面张红叶的脖子凑过去，然后镊子稍用力，蜜蜂就会把针刺到张红叶的脖子里，她就“哇”的一声大哭起来。我很快地把镊子收起来，装作一本正经的像没事人一样。因为我周围的同学都莫名其妙地哭过，后来被老师发现了，被抓了个现行，并且拿获了凶器。放学时我被老师叫到办公室去，教体育的丁老师逮住我一顿臭揍。你妈的，他的拳头醋钵一般大。就这样，我也跟他对打。后来不知怎么的他把我衣服给撕破了，衣服的一只袖子被撕脱了，半个胳膊露在外面。

放学以后，老师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着。老师问我干什么？我说你得赔我衣服。傍晚的时候，老师的老婆刚把儿子从幼儿园接回来，正蓬头垢面地在搭建在屋外面的小厨房烧饭，油锅才起呢，烟雾缭绕的，见他回来了，后面还跟着一个如同济公一样的我。我挎着黄书包靠在门口说：“你赔我衣服！我就这一件衣服，我弟弟还等着穿呢。”老师被弄得没办法，说：“小老子，我算你狠！”喊他老婆过来给我缝。他老婆转身找针线的时候，他的小儿子又闯祸了，把什么东西又给摔碎了，家里弄得卷堂大乱。老师的老婆越想越气，找个由头跟老师打起来了。她把头顶在老师怀里，叫着：“给你打！给你打！你打死我吧！”公母俩像两只山羊顶架，真是很有趣。我在旁边看着觉得好笑——老师也会打架！后来还是白老师把我拉到家里去，她说她帮我缝，让我把衣服脱了。我就穿了一件背心，抱着手站在她家堂屋里。白老师的两个女儿都长得很好看，像两朵百合花一样。她们俩走过我旁边都掩着嘴，也看不出是笑还是哭。

后来这位班主任就把我交到何老师班上来了。何老师刚从外地下放回来，她好像是河北人，一口河北梆子腔，随丈夫转业到这里，也是一大窝孩子。她个子不高，才一米五多一点，一点也不像北方人。她人还有一股狠劲，后来我总结，一般个子矮的人都比较有韧性。她天天笑眯眯地看着你，跟你耗着。她走到哪儿，我也得跟到哪儿，跟黑白无常似的。午放学了，她不许我回家，要我跟她到办公室写作业，一路写到天黑，她什么时候作业改完了，我什么时候才能回家。她低头用红笔飞快地判着作业，时不时用眼睛余光看我一眼，看得人心里一凛。她家住在交通厅，路上有个包子铺。在路上她买两个包子，她的那个是菜馅的，我的是肉馅的。我爹比较狠，她知道他脾气不好。一般我爹问我在学校表现怎么样，她大多数时间说：“很好，很好，比以前进步一点。”我爹脾气也不好，可能是遗传的。我爷脾气就暴，他跟自己生气。有一回挑水把水桶不知道怎么弄翻了，他一气之下把水桶给揍个粉碎，然后扬长而去。我爹呢，更好玩。我姐小的时候是个好哭精，夜里怎么哄也哄不好。我爹把抽斗里的五四手枪拿出来，顶着她胸口说：“再哭！我一枪崩死你。”我姐更犟，崩死也哭。结果以他老人家认输拉倒。

何老师家访时总是说成绩，说这学期不错，数学考到六十五了，比以前进步了十分，及格了。这是多么大的跨越啊！她用诗人般的语言对我爹描述，你这孩子如果好好培养，上个清华、北大也没问题啊！咱得换换方法，哪能动手就打，你在部队也不能体罚战士对不对？可能是天资拙劣，我的数学到了七十来分，就进入滞涨阶段，怎么努力也上不去了。何老师是班主任，教数学的。有人就说她你费这么大精力带一个差生划不来，她还真红了脸，还跟人吵一架，说：“你怎么能当孩子面这样说话？”晚上回去的路上，她还气哄哄的，买了两个包子，她说没胃口全给了我吃，我恬不知耻全吃了。现在想想我也够没心没肺的，怎么就不给她争个脸呢？后来我工作了，经常还会遇见何老师。她早已退休了。她的个子更矮了，一头银发。她喜欢一边说话，一边用手摘我身上的线头，我就感觉自己像个永远摘不干净的毛线团子。她一边问工作好不好，一边叮嘱我要看点书。她也不说理由，就单单说：“看点书总是好的！”后来她搬到外地的女儿家去，跟女儿一起过了，我就再也没有见过她了。如果她健在的话，现在也有八十多了。

江西疯子

结束了在南陵的测量工作之后，我就到黄山去了。吴老三晚上背了蛇皮口袋、被子、枕头和一应生活用具站在门口等我。他说我们一起去黄山去吧？我说那就走吧，也背了一床被子，弄了一个彩条布的大包，把一些书和画册塞在里面。吴老三叹口气说：“你是孔夫子搬家！”本来想找个厚点的被子，吴老三说过两天天就热了，带个薄的吧。话说得也对，眼看着快到三月中旬。他在外面边发动车子，边按喇叭在催。

我找了一床薄被，扔到车厢里，连夜和他往黄山赶。黄山那边一条路等着放中桩。那会儿屯黄公路还没修，是翻雀岭走的。路不太好开，有许多胳膊肘弯的盘山公路。吴老三神经不太好，开着开着，把前大灯一闭，把油门轰到最大，汽车以八十迈的速度在盘山公路上狂奔。一个山头下来，耳朵因为不适应这种急骤的气压变化，嗡嗡地发胀。等方向盘归正的时候，他还来个大撒把。他用不屑的眼神左右扫我，看我会不会求他开慢点。我偏不！要死一块死。车子在夜里一点多钟到达黄山汤口。因为是旅游淡季，街上一个人毛也没有。晚上没找到吃的，我们没洗就睡了。

夜里冻得够戗！被子还是太薄了。我们睡成个“狗撞对”，浑身还是索索直抖。吴老三牙齿捉个不住地对我说：“妈的！没想到三月份还冷成这样。我们睡一被窝吧？”把两床被子合在一处，还是不行。况且吴老三的骨头硌人，脚又臭得要命。怎么睡怎么不合适。我说你是人脚吗？他说你就这事那事的，如果搂个大姑娘睡，保险不嫌骨头硌人了，脚也不臭了。我说你不是大姑娘呀！夜里街上的狗打架，汪汪地叫。实在睡不着，我从门后摸根棍上街撵狗。活动一会儿，能有股热乎劲。

我们住在汤口的一个林业学校里。一座二层砖木混合的老楼，原来是红色的，现在油漆已斑驳得不像个样子了，破楼梯一踩一晃。楼的对面是紫云峰。早上起来，雾气蔚然蒸腾，浩浩荡荡地把远近的山峰包裹起来。楼上住了三户人家：一户是个适龄女青年，在车站卖票；一户是从茶场退休的农技师；还有一户就是我们。一楼没有住人，堆了许多松毛和柴，柴是刚从山上砍下来的，有新鲜的半月形刀痕，估计是厨房烧饭用的。早晨，我和老吴扶着栏杆野望，茶场的那个农技师已经在生炉子，烟潮水一样漫过来，吴老三喃喃地骂：“操！熏狐狸呢？”

农技师是个上海人，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下放到黄山茶林场劳动，后来就在这里安家了。他是个王老五，瘦、沉默、话少，不爱跟人聊天。每天早晨起来生炉子，然后烧开水泡茶，坐在小竹椅子上。水开了，涮杯子，泡茶。他就跟长在竹凳上的植物似的，喝一口，回味一下，拿眼睛四处看看。他有一本翻得稀烂的《茶经》，一个人坐在那里翻看。到了中午的时候有个老太太来给他烧饭，是老头雇来的。老太太挎一只竹篮子，篮子里有从自己家菜园里拔的菜。荤菜，也方便，站在板凳上，把挂在屋檐下的一只火腿挑下来，切一块，火腿炒菜苔，一碗白米饭，细嚼慢咽的。

火腿上长了一层绿毛。当地人说这种火腿最好吃，生吃也行。切开后，瘦肉红得像玛瑙一样，肥肉像一块黄玉，把吴老三馋得不行，转着眼睛跟我说到哪里弄只火腿杀杀馋才好！我说我们到镇上买一只吧。吴老三说：“买？你家财主啊！”我说不买到哪里弄呢？这个话题算是进行不下去了。

他说明天中午我叫你一定吃上火腿，你信不？夜里他扛一根竹竿到山坡下，不知从谁家的屋檐下挑了一只火腿回来，捡了一只绿毛长得最长的。半夜里他抱着半截猪腿当琵琶弹来弹去地撒疯，我没有理他。我说明天人家不骂死你。果然，第二天早晨一个农妇捧了一块砧板，一边走一边斩，且斩且骂：“哪个烂肚肠的偷了我家火腿呀，吃了害烂肠瘟啊！我斩你祖宗十八代呀！”吴老三哧哧地笑，轻轻回骂道：“我斩你祖宗十八代！小气！”

说火腿不香，那是扯谎。出家人不打诳语，火腿香菇炒菜苔、火腿炒笋子味道都不错，

但被人骂了十八代也蛮糟心的。放中桩的工作忙了一个月，算是告一段落。三月末的时候满山的新绿，夜里屋后的猫头鹰滴溜溜地叫，门前的桃花溪开始涨水了，山上万千的竹梢迎合着过山风轻轻晃动。高山上的茶才下来，每天有背着茶叶到处卖茶的乡民。我和吴老三坐在门口的石台上，看到有卖茶人过来就问：“有毛吗？”卖茶人说：“有毛！有毛！”说着撮上一把。大致意思是茶尖上面有一层细细的绒毛，然后伸开手，让你看手掌上的绿毛。

农技师看我们喝茶、买茶，就过来跟我们说：“别买，这些都是菜园地附近的茶。不好！”我问他你怎么知道的。他说：“上口一喝就知道了。喝茶要喝高山茶，还得喝阴山的，这里茶长得慢，味道才厚。阴山就是背太阳一面的。”然后就说他的茶经。后来他给我推荐买的茶，都很不错，价钱也便宜得不像话。

初夏季节来了一个疯子，天天在镇上游走。疯子穿一件白成灰色的衬衫，裤子上没有裤带，拿根绳子结起来。疯子很白净，每天早晨在桃花溪边洗脸，刷牙没看见过。这是个文疯子，饿了就站在卖馒头或卖包子的摊边，笑嘻嘻地看，非常有耐心。好心的摊主有时给他一个馒头或者包子。中午到附近饭店里，等着别人吃完了，他上去收拾残余。

我端着盆到桃花溪边洗被子。我在家里把被子泡上洗衣粉，泡透了，然后到桃花溪上游，把被子放在溪水里展平。被子就像被激活了似的，乘风破浪而下。我骑上车，赶紧跑到下游接着被子，拎上来一抖，干净了。疯子跟在我后面饶有兴趣地观看，不时指指点点的。傍晚的时候，疯子站在吴老三汽车的脚踏板上往驾驶里张望。我问他看什么呢？疯子把两根手指头竖起来，向我示意他找香烟。我给了他一根香烟，他拿着掉头就走，走了一段又折回来找我要火，我给他点着了，疯子吸了一大口，慢慢从嘴角放烟。我捏捏烟盒还剩几支，就全给他了。疯子走到桥边坐下，看着下面汤汤的流水，嘴里不知道叽叽咕咕说什么。

第二天早晨听到一个惊人的消息：疯子把派出所一个警察给砍了。用的菜刀。这个警察被砍得半死，已送到屯溪市抢救去了。我问乡民，为什么要砍警察呢？乡民说可能是昨晚一个警察闲得没事干，把疯子弄进去，觉得一个疯子老是在风景点转悠不是个事儿，想把他赶走。疯子自然是疯的，也说不出个所以然。警察拍桌子，疯子也拍。警察就把他打了，而且还打得不轻。后来他也打累了，半夜把疯子给撵出来了。疯子跑到镇上摸了两把菜刀，掖在腰后面，躲在派出所附近茅房旁边的竹篁里。第二天，天麻麻亮，这个警察出来大便，疯子瞅他拉到半截的时候，冲进去挥刀就剁。一个人拖着半截屎，裤子也没法提，跑也没法跑，只有挨剁的份儿了。你看一般警察抓人，都是把他的鞋带和裤带给解掉，让嫌疑犯双手提着。裤子松了，跑的时候，它缠腿啊。阿凡达拖着个尾巴还嫌费事，更别说还拖着一截屎了。从这一点上来看，这个疯子虽说疯，但他在打架战术上一点也不疯。他打得非常巧妙，一个人上茅房时，就是有枪也不顶用啊！

疯子呢？没什么事。砍了就砍了，因为他是疯子。家庭地址后来被精神病专家给问出来了，他是江西人，从精神病院跑出来的，那边找了半年还没找到呢，结果在这边犯事了。当地精神病院来人，把他给弄回去了，说是回去要严加看管，实在是对不起！

这个警察呢？后来抢救过来了。但是头不像样子了，头上好些地方毛发不生，帽子下面露出的头皮，跟个老南瓜似的，一楞一楞的，口眼歪斜。

扬州乞丐

国庆长假，我去了扬州。扬州街上人山人海的，我在街上努力走路，在车站努力挤车，傍晚的时候努力找客店。我在彩衣巷茅房被一个大妈拿自来水冲了出来，努力提着裤子露着半个屁股仓皇而逃。打扫男厕所也不喊一声，真是民风淳朴，不辨雌雄。打出租车，出租车师傅也抱怨说：“上海人在上海请不起客，都跑到扬州来请人吃饭了。”富春茶社里，哪哪都是人。有站着吃的，有蹲着吃的，还有半站半蹲的，还有爬着吃的。几乎没有下脚的地方，

一不小心就怕踩着人的嘴。我把脚举在天上走。我从天花板往下看，每个人脸上都鼓起一个大包，吃哽住了，立刻灌一大口水，眼珠子鼓出来有半寸，拍前胸抚后背抬下去，嘴里还叼着半个蟹黄包子，呜哩呜啦的也听不清说些什么。饭店里每个人嘴里塞着一大块包子正在嚼，四周回荡着一种怕人的声音，全像饿牢里跑出来的死囚犯一样，眼睛里冒着绿光。用胳膊肘圈住一笼包子，你看他一眼，他马上回瞪回来，以为你要抢他的包子。一九六〇年过粮食关的时候，人的吃相差不多就是这样吧？我老婆围着人堆钻出钻进几回，一头油汗，身上还带着几个油腻腻的手印，像被人打了血掌印一样。我说：“不吃了！什么了不起的东西。”她背着包跟在后面，一路走一路喊：“我要吃包子！我要吃包子！”

在扬州“共和春”附近遇到一个乞丐，非常像我三十年前认识的一个故人。可能就是他。这个人三十多岁的样子，穿一件灰色的中山装。他坐在一间服装店的橱窗下。橱窗里有两个塑料模特，长手长脚，手腕上还挎着包，垂着十分爱怜的眼光看着他，似乎在说：“我的天啊！你怎么也在这里？”乞丐坐在墙角下，一只脚屈在屁股下，一只脚伸出来。他的脚边放着一个空酒瓶子，酒瓶里插了许多草编的小工艺品，有蚂蚱、蝴蝶、水马、纺织娘等等。他很投入地在编织，似乎没有注意到我这个故人。是他！一定是他！同样的装束，同样的发型，一样的编结手法，连编的时候把舌头吐出的样子都像，左一下，右一下，编好了举在手里看看，然后插到瓶子里去。他的脚下放着一个黄色搪瓷缸子，里面有十几块钱的样子。搪瓷缸的背面一定掉了一块瓷，我绕到旁边看看，果然是掉了一块瓷，还是三十年前的那个搪瓷缸子。这贼厮在哪里得了长生术了吗？我是十岁见到他的啊！那时他就十多岁了，按时间推算的话他应该是七十许的人了，怎么还长得跟三十多岁的一样，还是那样手脚灵敏？

我上小学的时候门口有个乞丐，有那么一两年他总在学校门口要饭，住就住在一家商店的屋檐下。下雪天他就拢起一堆火，黑黑的人影，红红的火，煮菜热酒。他在吃的问题上一点也不马虎，并不因为自己是个乞丐就在饮食上丧失自尊心。这家店里看店的人常常出来破口大骂：“你想烧死人呀！”这条街对面常常起火，每家店都被烧过。先是新肥商店烧过，烧死一个营业员。说是忘性大的人把电手炉子忘记从插头上拔下来，夜里起火了，里面一个看店的营业员被烧得像黑炭一样。我现在还记得那天晚上的风很大，我光着下身在外面看火，半边天都映红了，炽热的空气中不断有灰尘掉下来，被烧得失去重量的物质在半空中飘来飘去，救火车凄厉地叫着来来去去，一直忙到早晨才把火给扑灭了。没过多久马路同一侧的长淮电影院又烧了，新装修好的电影院烧个毛干爪净。电影院经理半夜从家里赶了来，还穿着拖鞋，看着大火哇哇地哭，还拿头撞树，多少人也拉不住，把个法国梧桐树剩下不多的树叶都撞下来了。装修电影院的钱是从银行借来的，本指望年节下挣一笔，谁知道就这样烧成个白地，经理岂有不大放悲声的？

这个乞丐从不到街的那一面住，他说那边店面犯了火神爷，不吉利！他惜命得很，树叶掉下来都怕打了头。不过命是穷人唯一的宝贝了，你不惜难道还要人家帮你惜不成？所以吃好、喝好、睡好就显得格外重要。

他一直要睡到日上三竿才到学校门口来，学生放学的时候他有一注生意要做。灰色的中山装、黄裤子、黄力士鞋。那时的他三十多岁的样子，旁边放着酒瓶子，跟扬州乞丐一样插着许多草编的工艺品，一腿盘，一腿伸，脚前面放着黄色搪瓷缸子，里面放着一分二分的硬币。他的肩膀上搭着草，一边编，一边半吐着舌头，左一下，右一下，编好了，拿在手中看看，然后插到瓶子当中去，随手摆摆造型。他有日本花道般严格的审美要求，有时摆很久觉得不满意，他就把瓶子里的草编都倒出来重新摆，摆的时候连大气也不出，眯着眼睛左右相看，摆好后像完成什么大事似的长出一口气。我们都围在他身边看，把手支在膝盖上。有人问他：“这个草是哪里搞来的？”他说：“城外多的是！”又问他：“到底在哪里嘛！”他说：“想抢我饭碗呀！回家问你大（爸爸）去，想学要饭，让你大请我一顿，我教你！”大家一听一哄而散。虽然小，我们也知道要饭是丢脸的事情，小学写作文长大后的志向当中没这一

行。我到现在还记得我长大后的志向是当一个赶马车的车老板，其他人就更平常了，不过是当兵保家卫国，当医生救死扶伤之类。

中午他就睡在学校门口的阴凉地里，头旁边有一个饭店的碟子，里面有一些油汤。知道他中午饭食不错，他脸上的毛胡子有些油还没擦净，苍蝇落在脸上，他就五官挪位地耸动，直到把蝇子耸飞了为止。他睡得像个天使一样。

睡着的时候我们好作弄他。有人就用他身边的细草挠他鼻子，或者是挠他耳朵。挠鼻子他会打个炸雷似的喷嚏，挠耳朵他会用手拨拉。忽然他醒了，随手就摸身边的一根棍。城里也没狗，为什么要带根打狗棍？这可能也是他们组织标配来的。他举着棍假意要打，我们跑的跑、爬的爬，一齐走散了。他扔下棍子，禁不住笑骂：“奶奶的！欺负到老子头上来了！”后来他很超脱，随你怎么弄，他只是翻过身睡去，实在是烦不胜烦了，他就从袋子里摸出一个格外精美的草编送给你说：“别烦老子了哦！我要睡觉了。天长了，好困哦！”看他这样惬意的态度，跟他闹下去好像也没有什么意思了，另外他只会编这十几样东西，慢慢地就不大有人买他东西了。后来看他的黄裤子破了很大一块洞，一块布搭下来甩打甩打的。再后来他就不见了。

没想到三十年后我在扬州又见到他了。我很疑惑，我这真他妈穿越了！这怎么可能嘛。我问我老婆：“哎，你给我说说这

世界上有长生不老这个事情吗？或者是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就是说这个乞丐在离开我们那里之后，遇到仙人了？”我老婆想了一会儿，说：“也许他们是一个组织，全国各地都有分舵，穿同样的衣服，以同样的手艺挣钱，自辛亥革命后就活跃全国各地，只要这个世界上还有受苦受压迫的人，他们就一直奔忙着，奋斗着，世代代无穷已。”她又说：“也许是这个人离开你们那儿之后，流落到了扬州，遇到一个爱他的人，跟他结了婚，养了几个儿子，渐长渐大，现在接了他的班。人家这个是家族企业呢！那个黄色搪瓷缸是他家的传家宝。或者他的后辈故意要在

搪瓷缸子背面碰掉一块漆，以示不忘先祖创业之艰辛。另外一个原因，也是最不靠谱的，是这个人在什么地方得了驻颜妙术，等一会儿你去问问他，我还想跟他讨教一二。”等我吃了两个石头蛋似的包子出门之后，他已经走了。他盘腿坐过的地方，只有一方寂寞的水泥地。我知道我与他错过了，下一回遇见又要等三十年了。

老刘和他的猫

老刘是我家附近一个美容店的老板，勉强可以划入中产阶级行列。这个勉强是他自己认定的，可见老刘同志还是比较谦虚的。他觉得在文化程度这一块他差那么一小点点——老刘是小学文化，所以在文凭这个问题上他觉得矮人三分。他对儿子的学习抓得很紧，希望他能考个名牌大学，结果却让他很失望。儿子没考上，老刘就让他去复读。儿子很听话，也是每天都去，但一年比一年考得差，这让老刘有点郁闷。后来让老刘打听到他根本就没去上学，他把老刘的钱全送到学校附近一家网吧去了。最后老刘花了一笔钱让他到乌克兰上了一个什么“野鸡”大学，也算是留学了，修成了正果。这样他把自己心灵上这块最后的空缺也给填补上，每有人问到儿子，老刘说：“儿子在留学呀！”

老刘在郊外有一座很大的房子，每天晚上下班后他站在自己那辆标致 607 轿车门边准备拉开车门之前，总是习惯性在锃亮的身上端详一下自己，用手或左或右弄几下头上已经救济不过来的头发，抿一下嘴唇，心里寻思所谓成功人士也就是这样子吧。他感觉自己像站在一个山坡上，可以定心定意看看山下的景色了。以前那些苦日子在他身上所留下的烙印太深了，老刘是苦怕了，有时夜里做梦的时候想想以前的日子都会把自己给吓醒。总的来说，老刘是那种虽然诸事顺利但还能不张狂的人，充其量不过在朋友聚会时发表一点成功者的感叹。

有一回他还让一个失意者给“削”了一顿。老刘的老婆已经死了好几年了，第一年的清明老刘还到她的墓地去看过一回，那时儿子还在家，两个人一道去的。老刘和他老婆是在老家经人介绍认识的，那时的老刘穷得叮当响，女方家里看老刘这个人挺实诚的，还凑了一点钱将婚事给办了。两个人把猪圈翻翻高，就当新房。他老婆跟他吃了不少苦，日子稍微好一点以后，脸上也有了笑影子。这样的日子也没过多长时间他的老婆却生了病，一天到晚病恹恹的，犯病的时候就狂叫，还需要请个人来照看她，一直拖了好些年。老刘也尽心尽意带她看医生，服侍她。花了许多钱最后也没有治得了，老刘就又变成了一个人了。老婆死后老刘的生活过得没有了规律，吃饭、穿衣也没个准，人有一度显得有点憔悴，后来情况有所改观，因为老刘有了一只猫了。

我第一次见到这只猫是在老刘的美容店里，当时小猫蹲在美容店宽大的玻璃窗边向外望。谁见过这么瘦的猫呀！腿走路都直打晃儿。我问老刘打哪儿弄来这么个小东西，他告诉我是捡的，晚上开车回去的时候在车库里发现的，差点被车轮子轧死了。老刘把它带回家，用一个小纸箱子给它做了一个窝，在地上放一只小碟子，里面倒了一些他早上喝剩的牛奶。小猫便趴在碟子上慢慢地吃了，吃完以后小猫仰起猫脸，对着他很轻柔地叫了几声，在黑夜寂静的大房子里老刘突然觉得心里好温暖，于是老刘就决定收留它。他把它抱到卫生间洗了一个澡，好！这下看起来好多了。小猫蹑手蹑脚参观了一遍他的大房子，决定在这个地方住下来，回到它的纸箱小窝里睡下了。

店里的生意很忙。老刘一个人忙前忙后，整个白天脑子都是被占满了的。晚上闲下来后他就觉得时间特别长，有时他的儿子也给他打电话，但除了要钱再无二话。儿子只是简短地告诉他要钱干什么，久而久之老刘也懒得跟他说什么了，在感情上他就觉得在遥远的北方有那么一个债主定期要寄钱去。

这只猫才来时瘦成了个架子，整天羞怯怯地缩在墙角里，见到人来就跑。在这里待了一段时间后，好多了，它身上的毛也长光亮了，喜欢和人亲近了，老刘一回来，它就在他的腿上蹭来蹭去的，有时老刘想就它还对我有点情意。老刘先前有个情人，在他老婆没死之前就已经有了，因为老刘的朋友大部分都有，老刘的心气也挺强的，于是他也有了。关于这一点他老婆也知道，但为自己有病多年，缠绵病榻，想想男人嘛，老刘也没有其他嗜好，也就将那份要强的心收了，不大管他的事。老刘也过了几年浪漫的日子，后来他就发现事情的过程有点不太对，因为那个女人老管他要钱，像个无底洞似的。再后来，他发现她除了他之外还有一个相好的，她把他的钱都贴给那个男人了。有一天他看到这两人在街上走，那个男的穿戴很整齐，一表人才的样子，走路的时候头发还一甩一甩的。他们手挽着手在街上走，满大街都是他们俩的笑声。老刘也没有什么过激的表现，况且老刘已经觉得自己有点老了，不好意思去找人打架了，他觉得知道了总比不知道好，散了就散了吧。晚上他开车回到家里，坐在沙发上，小猫爬到他的腿上伏下来，小猫的身体毛茸茸的，能感觉到它细微的呼吸，小小身躯一动一动的。这时他感到眼眶里热热的，鼻子有点酸。老刘有好多年没有哭过了，他常对儿子说：老子的一辈子什么事情都是靠自己打拼的，哭有个球用啊。”但今天老刘一个人好好地哭了一场，哭完以后觉得心里松快了许多。小猫不解地看着他，用自己粉红色的小爪子去触他的脸。他一把把这只小猫抱在怀中，仿佛找到了彼岸。他给自己在人世的生活找到一个理由，他不再是一个人，还有一个更弱小的东西要他来照顾。他的生活必须要有规律，他得给猫弄吃的，有的时候自己也吃点。老刘胖起来了，生活也正常了。每天早晨他打开家门的时候，他就想这个世界上还有两个活物。他用鸡毛掸子掸着窗户玻璃上的尘埃，心里有一种非常闲适的快乐。他用手去擦杯子时迎着光线仔细地检查着，看到有地方不干净，他就哈一口气再去擦，直到弄得晶莹剔透了才放下来。

老刘变得讲究生活品位了。他觉得是这只小猫改变了他的生活。初夏时节，他也会挑一个阳光明媚的天，很幸福地将小猫装在一根小柳条筐里挽着，约新认识的女朋友开车一起到

郊外去踏青。这时老刘躺在一块草坡上，看着小猫在四处蹦蹦跳跳，他的心情就有点像四月的天上云彩一样，柔和极了。老刘觉得自己想作诗。

放鹰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我们老家那儿女人很紧张。许多适龄男青年找不到媳妇，可把做长辈的给急毁了。我三表哥因为家里没给他说媳妇，在家里消极怠工，牛也不放了，地也不犁了，田里的稻谷割下来也不去挑，菜园地也不浇，饿急了他就吃碗白饭，天天躲在东厢房里睡觉。问他也不说，因为不好意思，所以只说浑身不舒服，不想干活！家里长辈知道他想媳妇了，可有苦说不出来。因为三表哥家里不是很宽裕，要在当地说个媳妇还是有难度的。以他家的光景，他连第一关也通不过。我们那儿如果说媳妇的话，第一关要“瞧家”。“瞧家”就是请媒人和女方家长来看看家里的经济状况，以评定这桩婚事的可行性。男的要戴手表，家里要收拾齐整，杀鸡割肉自不在话下。手表倒是能借到，生产队长家里有一块，他一年戴不了几天，大部分时间在四乡八邻周转。人家说媳妇，他没有理由不借，何况这也是积德行善的事情。表是好表，南京“钟山”牌。家里长辈后来托人说了河对面一户家的闺女，这个女的小时候出天花，落了一脸麻子，虽麻身材还不错，而且是女的。媒人费了不少口舌说动女方家来“瞧家”。三表哥知道后，一大早从床上起来，在家洒扫庭除，挑来水把门口的灰土地也泼洒了，纤尘不起，专等女方家上门。一直等到中午，女方家来人了，一行九人，七大姑八大姨的。她们没进门先看屋，屋不行，草混着小瓦苦的，这要改，最起码四间大瓦屋，结婚后分家，债一分不背，爹娘老子慢慢还。三表哥家人一听，脸都绿了。那时候有钱你也没地方买建材去呀。然后什么押腰钱、离娘钱、

上轿钱。三表哥一听脸色灰败下来，亚赛怀里抱着冰，自己到厨房把烧好的一大碗鸡端到最后草堆吃了。肉也吃了，女方家吃了一顿素饭，就转回。这桩婚事算黄了。后来他秃大舅从江西回来，说江西好找媳妇，可以让人家上门招。三表哥父母不同意，说怕在外面吃人家亏。但三表哥想娶媳妇的心，一天比一天狂野，所以除了被人家招，一点儿办法也没有。过完年，三表哥没打招呼，就随秃大舅上江西去了。我有二十年没有见过他了，不知道他在江西过得怎么样。

因为本地娶媳妇比较贵，有人就想到外地去买。有人专到四川去贩，贩回来拉到靠山沿村，然后消息就像风一样在四乡八镇传扬，所有的光棍汉蠢蠢欲动。“这一车女人不错，听说里头还有初中生呢。”谁说知识不值钱？初中生可比小学生多卖一千元！光棍汉们在家打爹骂娘，上蹿下跳地借钱，然后到靠山沿村看人，相中了，一手交钱，一手领人，晚上就洞房花烛，岂不快活！后来四川这边来源也少了。我们这儿日子也不比四川好哪儿去，也要种地，也要外出务工，买回来的媳妇有许多又偷偷跑回去了。我一个小时玩伴，姓鲁。他买了一个媳妇，长得真不错，他喜欢死了！常常被那女人用四川话骂，然后劈头盖脸地打。村里人都瞧不过去，说买来的媳妇一顿狠捶就老实了。可这厮浪漫，被几句书迂住了，说人家外乡人，被卖到这里，好伤心，不待人好，还是人吗？过了不到一年，女的要回家看看，没理由不让人家回家呀。于是这个鲁先生就凑了点钱跟她一起回四川拜见老泰山去。到了她家所在的县城，其实离到家还有半天的车程呢，女的说吃碗豆花，他吃不惯辣的，就在屋外等。左等也不来，右等也不来，最后他跑到屋里找，哪里有这个女的影子？身上的钱也被这个女的拿光了，只留了一点路费给他，他差点要饭回来。这还算是有情有义的。到现在他还是光棍，成为一个憎女派，口称：“女的没一个好东西，老子有枪挨个把她们扫了！”河对面一个村子住着我大舅家。大舅家的儿子五保也从外面买过人，结果买来还没捂热就让人跑了。买人当天大舅请我们上家喝喜酒去。我叔问了买人的情况，说是一男一女来的，男的带一个女的，说是他妹妹，家乡遭了灾，想在这里找个好人家，不争钱多少，只要男的心好，日子能